

证券代码：873942

证券简称：华青环保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26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2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常国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2026年2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6-002)。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子议案 1：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大同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700 万元。

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大同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700 万元，由公司股东常玉清及其配偶韩美英、董事长常国华提供保证担保，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最终以银行的授信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子议案 2：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000 万元。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000 万元，由公司股东常玉清及其配偶韩美英、董事长常国华提供保证担保，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最终以银行的授信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